



没钱交社保多地试点社保贷：金融赋能养老还是民生新风险

全国多地试点：遍地开花的“以贷参保”

社保贷并非全国统一政策，也无国家人社部、金融监管总局顶层文件背书，全部为地方政银自主试点，各省命名、利率、年限、规则各不相同。

最早试水的是湖北武汉，该市 2015 年推出助保贷，最高额度 16 万元，无抵押信用贷，专门解决临近退休人员职工养老补缴难题，是国内最早将养老保障与长期信贷绑定的尝试。此后十年，该模式沉寂，直至 2023 年后再度爆发式扩张。

中西部欠发达省份率先全面落地：安徽亳州针对 59 岁超龄未参保人群，推出高额养老助保贷，单笔最高放款 8.6 万元，支持一次性补缴提档；广西靖西、桂平推出续保贷，主打“退休扣薪、终身兜底”模式，2025 年成为西南地区主推民生项目；四川宜宾、江西鹰潭依托地方财政配套，铺开社保信用贷窗口，线下一站式放款续保。

西北地区以宁夏银川为代表，推出社保帮扶专项贷，单次贷款对应年度社保费用，最长十年分期，依托 LPR 利率定价，重点覆盖灵活就业断保群体。重庆出台官方文件标准化“渝保贷”，仅限户籍人口准入，形成规范化、可复制的放贷体系。

真正引爆全国舆论、将社保贷推向风口浪尖的是湖南省。2025 年 6 至 7 月，湖南平江、邵东、衡东、茶陵、南县、华容、临澧等近四十家县域农商行集中上线养老贷产品，利率低至 3.1%—3.45%，贷款年限最长 15 年，无抵押、无担保、门槛极低。

一时间，大量 45—59 岁灵活就业人员、无稳定收入的城乡居民扎堆贷款续保。银行大力宣传“先养老、后还钱”“晚年无忧”，地方基层部门积极推广，将其包装成乡村振兴、民生兜底创新举措。

然而仅仅一个月，密集暴露的风险彻底击穿舆论底线。2025 年 7 月，湖南省农信联社紧急全面叫停所有新增养老贷业务，全网所有宣传物料全部下架，仅保留存量合同继续执行，轰轰烈烈的省级试点仓促落幕。

截至目前，全国所有试点地区均已收紧门槛、收缩额度、暂停新增、低调运行，不再公开宣传。这一轮从爆红到紧急刹车的全过程，印证了社保贷并非惠民工具，而是一套存在致命漏洞的高风险民生产品。

制度合规性硬伤，属灰色地带金融产品

社保贷最大的隐患，首先是先天不合规，从产品底层设计上违背国家个人贷款管理规则。

根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《个人贷款管理办法》明确规定：个人贷款仅限用于个人消费、生产经营两大合法场景。养老保险缴费，不属于消费、不属于经营，无合法贷款用途定性。

这意味着，全国所有社保贷、养老贷、续保贷，全部处于金融监管灰色地带，没有合法场景支撑，属于地方银行自创非标信贷产品。

与此同时，社保体系的公益属性，严禁商业金融杠杆深度介入。基本养老保险是国家民生兜底、社会统筹互助制度，核心要义是普惠、保底、抗风险，而非市场化盈利产品。将社保缴费强制信贷化，等于把国家公共保障资源，变相转化为银行商业盈利场景，彻底扭曲社保制度初衷。

更严重的漏洞在于强制闭环扣款。银行与社保、税务系统打通接口，参保人退休后养老金优先还贷，剩余部分方可支配。养老金属于退休人员基本生存保障资金，从法理上，任何机构不得强制截留、优先抵扣商业债务。社保贷的闭环扣款模式，实质是用底层老人救命钱为银行信贷风险兜底，存在严重的权益侵害隐患。

利息吞噬养老红利，底层越养老越穷

社保贷对外宣传主打“低利率、长周期、无压力”，但真实算账之下，所有养老增值收益全部被利息吞噬，参保人纯属免费为银行打工。

以湖南真实样本测算：一名 58 岁灵活就业人员，贷款 9 万元补缴职工养老保险，利率 3.45%，分期 10 年偿还。退休后每月养老金约 830 元，银行每月固定划扣近 600 元还贷本息，参保人每月实际可支配收入仅剩 200 余元。

职工养老保险参保的初衷，是为晚年提供稳定生活来源、抵御贫困。但在社保贷模式下，养老金不再是生活保障，变成银行还贷流水。参保人辛苦缴费、熬到退休，最终大部分收入用于偿还利息，晚年生活水平远低于城乡低保标准，彻底背离参保意义。

有稳定收入、能轻松缴社保的人群，根本不需要贷款；真正需要贷款参保的，全部是低收入、零储蓄、无副业、抗风险极差的底层人群。银行精准收割最弱群体的长期利差，用国家社保体系的稳定性，确保自身十几年稳定躺赚利息，形成典型的底层金融收割。

超长周期叠加人生不确定性，制造终身债务枷锁

社保贷贷款周期普遍为 10—15 年，服务对象集中在 50—59 岁中老年群体。这意味着，贷款人终身几乎都处于还贷周期内。

普通人房贷、消费贷有收入增长预期、资产增值预期、职业上升预期；但社保贷群体完全相反：年龄越大、劳动能力越弱、收入持续衰减、疾病风险持续攀升。

中老年群体一旦发生重疾、慢性病、致残失能，医疗开支剧增，生活陷入困顿，但银行扣款不会暂停。养老金本是治病救命钱，却被刚性截留还贷，极易出现“生病无钱治、养老没钱花、债务还在涨”的绝境。

同时，寿命风险直接制造坏账与债务遗留。各地社保贷合同大多限定年龄与贷款期限合计不超 75 岁，但大量贷款人贷款起始年龄已近 60 岁，超长周期下，提前身故概率极高。

社保贷无抵押、无担保，但债权债务终身有效。一旦贷款人离世，剩余本息不会核销，自动转为家庭债务、遗产债务，强制子女承接。原本父母养老问题，最终变成子女必须背负的十几年遗留债务，形成恶劣的债务代际传递，把个人养老压力彻底转化为家庭负债。

让人担忧的是，一旦政策变动，风险就无人兜底。未来社保缴费规则、养老金计发基数、补贴政策、退休政策随时可能调整。一旦养老金下调、待遇改革，贷款人固定还贷金额不变，收入缩水、债务不变，直接陷入资不抵债。

基层误导性营销，制造全民参保假象、掩盖民生短板

社保贷快速铺开的背后，是基层治理的数据政绩化与风险转移。

地方政府将贷款参保人数计入参保率、民生覆盖率，快速拉高好看的统计数据，完成考核指标；银行赚取长期稳定利差；唯独底层群众承接所有债务风险。

大量基层网点、中介、代办机构刻意隐瞒风险，只宣传“零压力参保、退休领钱、晚年有保障”，刻意回避高额利息、长期负债、代际还债、养老金截留等核心风险。

很多中老年文化程度低、金融认知薄弱，误以为是国家免息帮扶政策、民生补贴政策，稀里糊涂签下十年以上贷款合同。这并非真正的全民参保

近年来，国内社保缴费基数逐年上调，灵活就业群体、城乡低收入中老年群体的缴费压力持续攀升。大量底层参保者陷入“断保则老无所依、续保则无力缴费”的两难绝境。在此背景下，全国十余省份地方政府、人社部门联合地方农商行、城商行，密集推出社保贷、养老贷、助保贷、续保贷、渝保贷等专项金融产品。

这套模式的初衷看似利民：针对缴费困难人群，由银行发放纯信用贷款，专款专用缴纳养老保险，待参保人退休领取养老金后，按月自动划扣还贷，以长期金融杠杆化解短期缴费难题。

但短短一年时间，从湖南大规模爆红到全省紧急叫停，从多地争相试点到舆论全面反噬，社保贷已从“民生创新”彻底暴露为底层民生陷阱。表面是金融助老，本质是将低收入群体的临时性生活困难，置换为长达十余年的刚性债务捆绑，制造出中国式新型贫困：负债式养老。

《华夏早报》记者 黄道华 报道

提质，而是透支底层未来、制造虚假民生成果。

原本群众无力缴费，反映的是社保缴费基数过高、兜底政策不足、灵活就业保障缺失的真实民生痛点，需要通过缓缴、减免、补贴、降档、弹性缴费等公共政策解决。

而社保贷的出现，直接掩盖制度短板，用金融杠杆掩盖公共服务缺位，把政府民生责任，转嫁为群众个人终身债务。

银行隐性坏账风险，积累基层金融系统性隐患

市场普遍误以为社保贷稳赚不赔、零风险，事实恰恰相反，该产品暗藏巨大银行坏账隐患。

社保贷客户群体全部为无资产、无固定收入、无公积金、无企业兜底的“四无人群”，属于银行传统高风险禁入客群。仅仅依靠养老金回款作为唯一还款来源，收入单一、极度脆弱。

其次，执法执行难度极大。一旦贷款人无力还款、失联、重病、贫困加剧，银行催收难度极高，起诉成本大于回款收益，法院优先处置抵押类、经营类案件，社保贷小额分散坏账基本难以执行。

为对冲风险，部分银行引入保险兜底机制，要求贷款人额外购买履约保险、保证保险。看似转移银行风险，实则保费成本再次叠加在底层群众身上，进一步压缩养老收入、加重负债负担，形成层层收割。

一旦未来大规模集中出现失能、身故、断收入群体，社保贷将爆发区域性批量坏账，形成基层农商行新的不良资产增长点。

负债式养老绝不能成为民生兜底常态

从全国试点全面收缩、湖南紧急叫停、全网下架宣传的统一动作可以看出：监管层已经明确识别社保贷的系统性风险，该模式不具备推广价值，只具备风险隐患。

社保制度的本质，是社会互助、国家兜底、财富二次分配，目标是缩小贫富差距、保障弱势群体基本生存。

而社保贷的本质，是资本介入民生、杠杆捆绑底层、利息剥削养老、风险后置转嫁。

它解决的不是群众贫困问题，只是暂时解决了数据难看问题、考核压力问题、银行盈利问题。

真正解决灵活就业人员、低收入群体缴费难的路径，只能是公共政策优化：弹性缴费、困难减免、财政兜底、分层补贴、缓缴延期、基数动态下调。绝不能用商业贷款，让穷人借钱养老。

所谓“先养老、后付款”的温柔宣传背后，是无数普通家庭十年、十五年无法挣脱的底层债务枷锁。社保贷的全面降温，是一次及时的民生纠偏：养老保障，不能商业化；底层生存，不能杠杆化；民生兜底，不能债务化。